“友谊的小船”说翻就翻……

律师和委托人为何老是“相爱相杀”

□见习记者 张旭凡

近日，浙江六善律师事务所的林维清律师在辩护意见中称委托人为“宵小之辈”“邪恶之徒”，此事引发广泛关注。

10 月 18 日，杭州律协回应，称会根据相关规定启动行业调查程序。昨天，据媒体报道，林维清所在的律所称，该份《辩护意见》是林维清的文学作品，并非递交给法院的正式版本，后续律师会对此事作出书面说明。

这件事让许多人重新审视了律师和委托人之间的关系，本该是一方寻求帮助，一方提供辩护的“受人之托忠人之事”，而有时双方却在矛盾纠葛中不欢而散。

律师和委托人有哪些相爱相杀的故事?两者又该如何好好相处?上海法治报记者就此采访了两名资深的合伙人律师,来听听他们的看法。

律师看法：

有损形象,有违职业道德

针对谩骂委托人为“宵小之辈”这件事，上海正策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陈宏伟律师指出，林维清律师作为被告人的辩护人，应当按照法律规定为被告人辩护，保护被告人的合法权益，以案件事实为依据，提出有利于被告人的辩护意见。但从此前网传的辩护词来看，显然有悖于法律，有损刑事辩护律师的形象。此外，陈宏伟律师还注意到，林维清律师在此案中是以援助律师的身份为被告人提供辩护援助。“林律师的行为，很大可能将会对法律援助律师在社会上的口碑造成不良影响。”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张刚律师则认为，用文言文写成的辩护词，如果仅仅是文学作品的一个反面教材，可以一笑置之，但如果确实是一个实例，就是明显违反律师职业道德的行为，应该坚决制止和纠正。

张刚律师援引了美国当代大律师艾伦·德肖维茨的一句话：“在我看来，没有一个头衔能比辩护律师更崇高可敬了”。他说道，“无论是接受当事人付费委托，还是提供无偿法律援助，律师都不应该迷失自己，应该始终坚守自己的职业道德和操守。”

剑拔弩张，

从案例看二者关系

事实上，律师与当事人之间的关系也并不总是站在同一阵营的盟友。记者查阅发现，出于种种原因，律师与委托人从“相爱”变为“相杀”的情况曾多次发生。

作为律师，可能会在付出了脑力与汗水的辛苦工作后，因遭遇委托人拒绝支付代理费而进行起诉。早在 2000 年，河南就发生了一起这样的案子。陶某某夫妇委托了南阳某律师事务所为自己处理一起清偿借款的案子，官司最终胜诉，但在余款执行的过程中，陶某某夫妇认为律所代理不力，提出解除委托关系，律所遂起诉。最终，一审二审法院判决陶某某夫妇返还律所欠款 6 万余元。

如果说律师一方起诉的原因相对较为统一，那么委托人起诉律师的原因可以算“千奇百怪”了。

状况一：官司失败，矛头指向委托律师

2012 年，广西的姚某委托律师彭某、李某为其代理与兰某的离婚诉讼。在法院判决后，姚某却对结果不满，并认为律师在代理过程中存在严重失职，因此对其造成的损失应该承担赔偿责任。法院在审理后认为，两位律师已经履行了受托人的尽职调查义务，最终驳回了姚某的诉求。

状况二：官司胜诉，委托人起诉侵犯名誉权

2005 年，上海的吴女士被兄长告上法庭，要求她将母亲的遗产公平分割，吴女士聘请张律师为自己出庭。诉讼过程中，张律师巧妙利用了吴女士多年前曾患精神疾病的病史，为她赢得了母亲留下的房产。但 3 年后，吴女士却将张律师告上法庭，认为他未经授权就声称其有精神病史，侵犯了名誉权，要求张律师赔偿 8.5 万元。庭审中张律师认为自己并没有故意捏造，只同意退还此前的代理费 3000 元，最终法院也给予了认可。

状况三：律师存在过错，法院判定赔偿

2015 年，江苏的蔡某想通过诉讼讨要某公司未归还的 200 多万借款，并与南通某律师事务所签订委托代理合同。法院根据蔡某提出的保全申请，查封、冻结了该欠款公司名下的 251 万元。但查封到期后，蔡某本人和委托代理人均没有提出续封申请，等到再次要求查封财产时，只冻结到了数百元。

经判决，该公司需归还欠款 238 万元及利息，但在蔡某向法院申请执行时，却未能执行到财产。2018 年，一审法院裁定受理了对该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但此前的保全财产中实际的受偿数额为 87 万余元，蔡某损失了 163 万余元。

最终，一审法院判定律所向蔡某赔偿 40 万元，蔡某不服并上诉，南通中院审理认为代理律师未尽勤勉、审慎义务，酌定担责七成，判赔 114 万元。

律师与委托人之间如何好好相处？

“很多时候，律师和委托人之间闹僵的主要因素还是由于委托事项的处理结果与律师在最初给委托人的预期存在较大差距，或者律师没有很好尽责所致。”陈宏伟律师说道。

正所谓“疑人不用，用人不疑”，张刚律师认为既然双方建立起了委托关系，就要彼此信任，互相宽容与谅解。陈宏伟律师也指出，律师与委托人之间首先应当建立起高度的信任，没有信任这个基础，委托事项可能很难得以顺利完成。

而倘若出现了委托人不满的情况，作为律师应当积极寻求沟通。“我想，尽心尽责的律师，无论承办事项的结果如何，一般都能得到委托人的理解和肯定的。”陈宏伟律师说。

“虽然打官司有输有赢，谁都不可能是常胜将军，但是律师只要在法律的框架内尽职尽责，就是一个好律师。”张刚律师说，“客户也要尊重律师的工作，及时付费，建立良好的客户关系。”

除此外，陈宏伟律师认为，律师切忌为了接受委托而做出不切实际的承诺。“作为律师，应该清楚风险是无时不在的。我认为，律师无论是在咨询阶段，还是在承办委托事项的过程中，都应当坚持实事求是，保持客观中立的立场，尽可能全面细致地为委托人提供法律服务。”

张刚律师说：“律师不能为了满足客户的无理要求，为了一己私利，突破法律底线，迷失自己。”

“其实客户与律师之间的关系，不是一句话就能说的清楚，它更是一种艺术，一种学问。”张刚律师指出，律师与委托人之间更是一个相互帮助的过程。“‘术业有专攻’，律师的专长是法律，有些业务也不是专家，需要当事人的配合。同样当事人在与律师的交往中也学习到法律知识，大家可以一起成长。”

进一步规范检察院审查案件听证工作

□据新华社报道

最高人民检察院近日印发了《人民检察院审查案件听证工作规定》，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检察机关以听证方式审查案件工作。

规定对听证员的年龄、品行、身体条件等方面作了要求，包括：应当是年满二十三周岁的中国公民；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遵纪守法、品行良好、公道正派；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此外，规定还明确了受过刑事处罚的、被开除公职的等不得担任听证员的四类情形。

在最高检 20 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最高检法律政策研究室主任高景峰说，社会公众只要符合上述条件，都有资格担任听证员，欢迎社会公众给检察机关的案件办理提供各方面的意见。

新闻发布会还通报了今年以来检察机关审查案件听证工作情况，并发布相关典型案例。今年 1 月至 9 月，最高检对 13 件案件组织了听证会，地方三级检察院对 16354 件案件组织了听证会。其中，基层检察院 14359 件，占 87.8%。

最高检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万春表示，检察机关将切实抓好规定的落实，回应人民群众需求，努力让每一次检察听证会都成为一次生动的法治实践课，并由各级检察院检察长带头示范，做到全国检察机关听证审查工作全覆盖。

江苏警方摧毁特大“QQ 养号”黑产平台

□据新华社报道

江苏省徐州市公安局新近摧毁一特大“QQ 养号”黑产平台，截至目前已陆续抓获 84 名犯罪嫌疑人。

近年来，在涉网犯罪中，如网络诈骗、跨境赌博等，需大量使用非实名 QQ 号，但相关公司有严格验证程序，因此一些黑产平台应运而生，帮助涉网犯罪团伙突破相关公司验证程序。此次被摧毁的“小果平台”就是这样一个黑产平台。

徐州丰县公安局网安大队副教导员常善路介绍，该平台以“QQ 养号”为主，提供超过 120 项服务功能，可帮助涉网犯罪团伙批量进行 QQ 号换绑手机号、更改密码、异地登录验证等诸多事项。

常善路介绍，2019 年，徐州丰县公安局在办理一起跨境赌博案时，发现涉案犯罪嫌疑人所使用的大量 QQ 号都是通过“小果平台”实现手机号换绑、密码更改以及登录验证。

据徐州市公安局提供的数据，截至目前，此案陆续抓获犯罪嫌疑人 84 人，其中 5 人已被移送起诉，同时查获涉案“卡池”“猫池”等设备 5000 余台，“黑电话卡”上百万张。从 2016 年以来，通过这一平台实现密码更改、手机号换绑、登录验证等功能的 QQ 号多达 2000 万个。

徐州警方还介绍，将这一平台服务器数据与公安部有关平台数据比对，关联出涉诈骗 QQ 账号多达 1114 个，串并各类诈骗案件 1300 多起，涉案金额高达 5000 余万元。

6 万人已接种！国产新冠疫苗安全性良好

据央视新闻报道，科技部社会发展科技司副司长田保国在 20 日举行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表示，我国 4 个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的新冠病毒疫苗，截至目前共计接种了约 6 万名受试者，未收到严重不良反应的报告。III 期临床试验结果是验证疫苗保护力国际公认的有效性指标。下一步，科研攻关组将遵照科学规律以及依法合规的原则，积极推进疫苗研发工作。

34 个毒品重点整治地区“摘帽”

22.7 万涉毒贫困人口脱贫

□据新华社报道

2018 年以来，我国 34 个毒品问题重点整治地区实现“摘帽”，首批 109 个禁毒示范城市创建成效明显，全国涉毒贫困人口累计脱贫 22.7 万人。这是记者从昨天在四川省凉山州召开的全国禁毒重点整治示范创建暨禁毒扶贫工作会议上获悉的。

两年来，全国涉毒贫困人口累计脱贫 22.7 万人，推动禁毒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就。国家禁毒委员会副主任、公安部副部长杜航伟表示，今年是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禁毒扶贫是必须完成的硬性任务。要按照减存量、控增量、保质量的总要求，高质量完成禁毒扶贫任务，确保年底前现有涉毒贫困人口全部脱毒脱贫，有效遏制新增涉毒贫困人口，已脱贫涉毒贫困人口脱贫成效持续巩固。

2018 年以来，各毒品问题重点整治地区强力推进整治攻坚，多数地区毒情严重状况得到扭转，34 个地区实现“摘帽”。国家禁毒委员会要求，取消整治地区要保持班子不撤、工作不断、力度不减，切实巩固整治成果，坚决防止毒情反弹。尚未取消整治的 9 个地区要强化攻坚克难，尽快改变面貌。新列入整治的 20 个地区要正视问题、自我加压，强化重典治乱，深化综合治理。

创建禁毒示范城市，是发挥市域社会治理优势、提升市域毒品治理水平的重要抓手。两年来，首批 109 个创建城市创新体制机制，探索了一些典型经验，创造了许多特色亮点。国家禁毒委员会要求，下一步各创建城市要巩固成效、扩大成果，推动禁毒工作全面协调持续发展，让群众切身感受到示范创建的明显成效。

海南一涉黑团伙 25 人被判刑

□据新华社报道

近日，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一审依法宣判一起涉黑团伙案。该组织领导者吴挺森，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等 12 宗罪，数罪并罚，一审决定对其执行有期徒刑 25 年，剥夺政治权利 5 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其余 24 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 1 年 3 个月至 20 年不等的有期徒刑。

法院审理查明，1989 年以来，该黑社会性质组织实施聚众斗殴、寻衅滋事、故意伤害、敲诈勒索、故意毁坏财物、串通投标、强迫交易、妨害公务、诈骗、非法转让倒卖土地使用权、非法采矿等一系列违法犯罪活动 63 起，获取非法经济利益。

该组织盘踞万宁市万城地区，长期通过暴力、威胁等手段，为非作恶，欺压、残害群众，称霸一方，使群众安全感下降，严重破坏当地生产经营秩序和社会稳定。